

证券代码：839985

证券简称：永鑫精工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东莞市园丰精密刃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园丰”）注册资本 500 万元，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。公司持有东莞园丰 70%的股权，为扩大公司规模，拟与东莞园丰原股东曾宪校、吴雄飞同比例对东莞园丰增资，公司拟认缴东莞园丰新增注册资本 350 万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园丰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布的《挂牌公司并购业务问答（一）》中第十问的回答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业务重组”。故上述业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，经会议投票表决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司拟以现金出资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(二) 增资情况说明

本次东莞园丰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，原股东均同比例进行认缴出资，其中本公司股权比例 70%，本次增加认缴出资额 350 万元；曾宪校股权比例 20%，本次增加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。吴雄飞股权比例 10%，本次增加认缴出资额 50 万元。

(三) 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

东莞市园丰精密刀具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 500 万元，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，主要经营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：刀具、刀具、量具、夹具、治具、磨料、机械设备及配件；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东莞园丰财务情况良好。

(一)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投资该公司后建成以汽车、航空航天、高端工模具领域的专用钻头、铣刀具为主打产品的公司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促进东莞园丰业务发展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350 万元对东莞园丰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，东莞园丰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000 万元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增资，是为公司发展和增强公司实力，优化市场资源，扩大经营规模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增资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 日